2019 年军转干部双选指南

- 一、2019年军转安置双向选择(简称"双选")阶段为9月17 日至9月30日。
- 二、9月17日召开双选会,参会的军转干部凭通知和军官证(或有关证明材料)按规定时间入场。
- 三、双选会后,军转干部于9月22日10:00至23日16:00,登录上海市军转工作信息系统,根据计划数和个人意愿,在"网上报名一第三批"菜单中填报岗位志愿。填报志愿技术咨询电话:23170591。

四、应在市中心区安置的军转干部可网上填报3个中心区和3个市级党政机关(含司法局机关、法院、检察院系统)公务员(含参公)岗位(填报市级党政机关岗位的军转干部,培训考试成绩须在市级机关双选入围分数线以上),填报其他岗位无数量限制。军转干部未经网上报名,不得被接收单位录用(企事业单位除外)。

五、若需变更填报志愿的,应在填报志愿时限内完成,填报志愿时间截止后不得更改。

六、《军转干部双向选择意向确认单》由各接收单位持有,军转 干部经网上报名,与接收单位双向选择达成意向后,军转干部在意 向确认单上签名,接收单位在意向确认单上盖章,由接收单位将意向确认单回执反馈市退役军人安置工作主管部门,作为接收安置的依据,主管部门审核确认后,向部队移交组发放报到通知书。意向确认单一经本人签名和接收单位盖章确认,不得更改。军转干部如重复签订意向确认单,已签订的意向确认单都视作无效,取消双选资格。

七、确认进企事业单位安置的军转干部,接收单位须向市退役 军人安置工作主管部门反馈《同意接收函》(同意接收函上必须有军 转干部本人签名),经主管部门审核确认后,向部队移交组发放报到 通知书(同意接收函模板可在上海市军转工作信息系统首页下载)。

上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移交安置处 2019年9月